

承辦採購業務先生／小姐您好：

非常感謝您能夠抽空閱讀本問卷！並對您承辦專業而繁瑣的採購業務深表敬佩！

本人為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研究生，目前正在進行有關「政府採購開標、審標及決標程序」研究，希望您能夠對於本問卷提供寶貴意見，使本研究更為完整周詳並希望藉由本研究問卷，使相關人員了解目前實務上有待解決的問題，並提出建議之解決方案。

以下的各題目請以勾選方式加以選擇，可複選。 王天健 敬上 93.11.30

(敬請您填妥後，用所附信封投郵)

1. 您曾辦理何種採購：工程 財物 勞務 以共同供應契約訂購。
2. 您曾辦理何種招標方式的採購案：公開招標選擇性招標限制性招標
未達公告金額（新台幣 100 萬元）公開取得報價單小額採購。

有關最有利標

3. 您是否曾辦理「最有利標」、「參照最有利標精神」或「準用最有利標」的採購：是 否。
4. 您認為最有利標決標方式是否對於機關採購品質能夠提昇：是 否，原因為：_____
5. 您認為最有利標的優點為：防止信譽不佳廠商低價得標(惡性競爭) 機關能夠找到較好的廠商 一分錢一分貨，較優品質及工法能夠得標 比最低標公平 其他：_____
6. 有關專業勞務的採購，例如：建築設計、工程設計、旅遊或餐飲會議服務等，您認為哪一種決標方式較為適合：最低標 最有利標
7. 您認為最有利標辦理過程的困難在於：過程太繁複，動輒得咎 評選委員洽請不易 很難做到保密 廠商容易異議或申訴 要報上級機關 其他：_____
8. 您認為最有利標，應該改進的地方有哪些？應免報上級核准 評選委員會組織及審議方式應簡化 不需保密，以免流言四起反而要採購人員負責 其他：_____
9. 您認為最有利標評選時，口頭報告應佔比重為多少最為合理： 0% 20% 40% 其他：____%
10. 您認為最有利標評選時，已獲得評定為最有利標的廠商，是否仍應議價：是 否 原因為：_____
11. 您認為在採購法規的層面，最有利標有無應改進的地方：無 有，意見為：_____

有關最低價標

12. 您認為「底價以內、最低標者得標」的決標方式，對於廠商是否公平：是 否 原因為：_____
13. 如果採購法容許，您認為底價在那些狀況，可以不需訂定：公開招標 選擇性招標 限制性招標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需要訂定，不可省略 不需訂，理由為：_____
14. 您認為，公開辦理的採購案，第一次開標，對於投標廠商的家數必須要有三家的最低限制，是否合理：是 否 原因為：_____
15. 您認為最低標決標，對於採購標的品質有無負面影響：有 無 很難說，原因為：_____
16. 您觀察「最低標」得標案件，與「最有利標」得標案件，廠商履約品質有無不同：無 有，最大差異在：_____

有關採購法第 58 條標價偏低的審查程序

17. 您辦理採購案，有無採用「採購法第 58 條」進行標價審查的情形？有（1 次，2 次，多次） 無
18. 您認為審查廠商標價偏低案件時，最大的困難為：不決標給最低標時，要給合理理由 裁量權太大 過程太複雜，稍有不慎，即造成異議申訴案件 其他：_____
19. 您認為採購法第 58 條，對於機關的採購品質有無提昇：有 無，理由為：_____
20. 您認為標價審查後，機關是否應給廠商審查結果的詳細理由？是 不需要
21. 您認為採購法 58 條有無可改進之處？已很完善，無須修改（請跳答 23 題） 有，例如：_____，（請跳答 23 題），不太需要，建請刪除，理由為：_____（請答 22 題）
22. 如果刪除採購法 58 條，有無需要增訂類似「廠商於決標前聲明投標價格錯誤，機關得經審查認定無通謀虛偽意思表示情事時，不決標予該廠商，並退還押標金。」之條文，以使得真正投標價格錯誤廠商免遭受損失？不需要，最低標廠商應該為自己的標價負責，因此不管何種情形，應決標給最低標 需要，有些標價明顯寫錯，即應給予撤回標價清單及發還押標金的機會，避免廠商無謂損失，也避免強行決標，後續履約爭議無窮 需要，但文字建議為：_____

有關複數決標

23. 貴機關是否曾辦理複數決標的採購案件：是 否

24. 您認為哪一種採購，最適合以複數決標方式辦理：財物 工程 勞務 其他 例如：_____

25. 您認為複數決標，廠商得標以後有無公平得到政府機關採購案的機會？有 無，原因為：_____

26. 您對複數決標的方式有無任何建議：無，有，意見為：

綜合

27. 您認為政府採購法及相關規定，對於開標以後至決標，最需要改進的法規是哪一部份：

開標程序，建議_____

審資格標，建議_____

審規格或技術標，建議_____

採購機關的底價，建議_____

決標過程，建議_____

非常感謝您撥冗提出寶貴意見，

祝您身體健康、萬事如意、業務順利。

